

项目编号：SXJRLYZB-2025014

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镇区街道基础设施提升改造 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 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金瑞领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0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7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	28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及合同文件格式	41
第七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0
一、磋商函		63
二、报价一览表		64
三、投标保证金		66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67
五、商务部分		68
六、资格审查资料		70
七、技术方案		79
八、其它材料		85
九、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		86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87
十一、关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90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91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镇区街道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怡泽园小区东4排5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6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JRLYZB-2025014

项目名称：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镇区街道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8229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镇区街道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8229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822899.35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镇区街道基础设施提升改造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822900.00	1822899.35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镇区街道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3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4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2.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2.6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2.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8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2.9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2.10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2.11 《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

2.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2.13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2.14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2.15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镇区街道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4. 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提供身份证原件；被授权人参与磋商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须提供身份证原件；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磋商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账户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凭证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企业信息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磋商；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6 月 12 日至 2025 年 6 月 18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地点：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怡泽园小区东 4 排 5 号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6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 点：祥龙宾馆 5 楼会议室（渭南市临渭区朝阳大街与金水路交叉口东北角）

五、开启

时 间：2025 年 6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 点：祥龙宾馆 5 楼会议室（渭南市临渭区朝阳大街与金水路交叉口东北角）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2025 年 6 月 12 日至 2025 年 6 月 18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 获取磋商文件时，请携带有效的单位介绍信（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3.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人民政府

地址：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

联系方式：0913-481654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金瑞领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杜化路北段苏园风景小区 4 幢 1 单元 1403 室

联系方式：1762923397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嘉鹏

电 话：17629233976

温馨提示：领取磋商文件后，请仔细阅读，特别注意粗体及划线部分，如有疑问请来电咨询。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人民政府 地址：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 联系人：叶磊 联系电话：0913-4816542
2	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金瑞领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杜化路北段苏园风景小区 4 幢 1 单元 1403 室 联系人：刘嘉鹏 联系电话：17629233976
3	项目名称	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镇区街道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4	采购内容	本次项目主要对柳枝镇镇区樱花大道进行提升改造，总长 1220m（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5	工 期	60 日历天
6	工程质量	合格
7	施工地点	华州区柳枝镇镇区樱花大道西段南起 X319 县道与黄河组东侧巷道路口，东至孟柳路与镇区北路交叉路口
8	资金来源	2025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项目资金及地方财政资金加自筹
9	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4. 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提供身份证原件；被授权人参与磋商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

		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须提供身份证原件；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磋商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账户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凭证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企业信息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磋商；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
10	供应商的替代方案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替代方案
11	磋商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或担保函（采用转账支票或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供应商以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担保机

		构保函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 元) 交纳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或提供保函原件 账户名称：陕西金瑞领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前进路支行 账号：61050164160000000995 注：各供应商在转账时请注明工程名称。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否
13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14	第一次报价计价方式	工程量清单计价
15	磋商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磋商截止之日算起）
16	磋商轮次	2 轮（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 最后一轮报价时间：磋商中通知。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1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份数及密封要求	磋商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文件 U 盘叁份（电子文件内容：供应商所提供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必须为纸质版响应文件的所有内容） 封装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字样，并在密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正、副本单独密封, 电子文件（U 盘）叁份(放于正本袋中)。 各封装袋上注明“磋商时启封”字样。
18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凡注明“盖单位章”和“签字”处，响应文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字；响应文件中所附的相关材料的复印件，也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1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时 间：2025 年 6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地 点：祥龙宾馆 5 楼会议室（渭南市临渭区朝阳大街与金水路交叉口东北角）
20	磋商时间及地点	时 间：2025 年 6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地 点：祥龙宾馆 5 楼会议室（渭南市临渭区朝阳大街与金水路交叉口东北角）
21	竣工验收	本工程按照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施工合同相关条款进行验收，采购人组织供应商及相关单位完成竣工验收。
22	磋商范围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23	踏勘	供应商自行组织到项目实施地点进行现场踏勘，供应商根据现场踏勘结果做出最终的响应文件（一切费用自理）。
24	最高限价	本工程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捌拾贰万贰仟捌佰玖拾玖元叁角伍分（¥：1822899.35 元）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高于最高限价时，视为无效报价，不再参与后续评审。
25	特别提醒	1) 开标现场查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2) 供应商携带最终磋商书面报价表须加盖单位公章，相应内容磋商现场填写。
26	暂列金额	详见工程量清单
27	履约担保	合同签订时双方约定
28	代理服务费	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标准，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精神，代理服务费由 采购人 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9	其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采购的所属行业：建筑业。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采 购 人: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人民政府
- 2、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金瑞领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供应商: 是指响应招标、参与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本项目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编写。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有:

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1.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1.3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1.4《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1.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1.6《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1.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1.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1.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1.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1.11《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

1.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14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2、供应商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享受价格扣除。

2-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按照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2、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2-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5、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3、竞争性磋商文件由竞争性磋商文件目录所列全部内容组成。

4、采购人在磋商截止时间5日前，可以以书面形式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其内容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5、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若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应作废标处理。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应于磋商截止时间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6-2、无论是采购代理机构主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根据供应商的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的澄清，都将于磋商截止时间5日前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合格的供应商。

6-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6-4、根据采购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供应商。

7、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中与现行的法律法规不相符合的情况，以现行的法律法规为准；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某个或多个条款依我国法律、法规被认定为非法、无效或不可执行的，该无效条款的无效、失效和不可执行，不影响亦不损害其他条款的有效性、生效性和可执行性。

9、踏勘现场

9-1 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供应商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9-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9-3 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所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具体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打印查询记录作为证据留存。

2、供应商须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因资质产生的一切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

3、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3-4. 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提供身份证原件；被授权人参与磋商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须提供身份证原件；

3-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磋商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账户证明）；

3-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凭证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8.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企业信息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9.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10.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3-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磋商；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4-1、各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4-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包括：磋商函、磋商报价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及商务响应等部分组成。

4-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部分应包括：

一、磋商函

二、报价一览表

三、投标保证金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商务部分

六、资格证明资料

七、技术方案

八、其它资料

九、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一、关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5、供应商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完全响应，不得负偏离，优于处做出注明和说明；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要求完全响应，偏离处做出注明和说明。

5-1、必须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施工等；

5-2、不得将本项目内容进行转包实施，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5-3、接受采购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对施工内容、方案、价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的监督和管理。

6、供应商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和串通磋商。

7、磋商内容填写说明：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填写，装订成册。

8、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磋商报价

9-1、磋商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

9-2、磋商报价：

各供应商的报价应是完成磋商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的总和，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任何选择性报价采购人将不予接受。

9-2.1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应是完成磋商文件中的招标要求和合同条款上所列磋商范围的全部。除非采购人变更委托施工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做较大修改，以致造成施工单位需返工时所消耗的工作量。

9-2.2 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有一种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2.3 供应商可到项目所在地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地质地貌、气候与水文条件、交通状况、电力、上水、下水、热力和天然气等市政基础设施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其施工的可实现性和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基本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施工工期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9-3、供应商须对工程量清单中任何施工需求和服务等要求进行完整报价，招标代理机构拒绝只对部分施工或服务进行报价的磋商。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施工和服务的单价和总价。

9-4、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磋商价格中。

9-5、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9-6、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磋商价或者某些工程量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施工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磋商应作废标处理。

9-7、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10、磋商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1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

11-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2)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

(3) 全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或增删。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人

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4) 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1-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递交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

a.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律采用 A4 纸印刷，分别装订成册，编制目录和页码，筒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叁份，正副本单独密封，电子文件 U 盘叁份（电子文件内容：供应商所提供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必须为纸质版响应文件的所有内容）电子文件放于正本袋中。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加盖鲜章。各封装袋上注明“磋商时启封”字样。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b.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凡注明“盖单位章”和“签字”处，响应文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字；响应文件中所附的相关材料的复印件，也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a、供应商应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于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b、采购代理机构推迟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时，应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 日前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c、逾期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a、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b、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标要求，须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并在封面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接受，但不退还原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c、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由有权人（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磋商，随后必须补充有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署的要求撤回磋商的正式文件。以在竞争性磋商开始前送达指定地点为准。

d、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e、在磋商截止时间至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标准：

a、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供应商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磋商无效。

(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a、磋商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响应文件，不得进入评审：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函未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的；

(2)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重大缺项漏项，或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款项的；

(3) 供应商有围标、串标现象，经查证属实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磋商无效：

①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②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③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④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⑤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⑥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 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的。

b、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起算 90 个日历日。

四、磋商、评审及定标

1、磋商

1-1、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会议，并通知采购人参加。

1-2、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3、合格供应商按规定提交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后到磋商截止时间前如中途要求撤回，若不影响正常开标时，且采购人可以接受，可退还其磋商响应文件。

1-4、不合格供应商按规定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开封，但不退还磋商文件。

1-5、磋商会议程序：

(1) 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 首先由供应商代表、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方共同签署《拒绝商业贿赂书》。

(3) 供应商的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与监标人当众共同查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未通过审查的将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4) 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依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摆放顺序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磋商响应文件的其它主要内容并交由磋商小组等待评审，开标现场不公布磋商价格。

(5) **采购人对供应商必备资格资料进行审查**，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按无效文件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

(6) 磋商采购形式：采取背对背的磋商采购方式。即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技术指标、商务、报价等集中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一对一、面对面的磋商。各供应商就磋商中的技术、商务、价格、技术方案等内容按要求进行补充、完善、澄清、承诺，但补充完善的内容必须在其授权范围内。磋商小组以补充、完善后的内容作为评审的依据。

(7) 通过资质审查、磋商、澄清及承诺等程序且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各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开标现场不公布磋商价格。磋商小组按其磋商响应文件、最终承诺和最终报价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打分。

(8)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进行摄像、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2、磋商小组

2-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为3人(含)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须持有评审授权书。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

2-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就磋商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名单，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对评标过程及各供应商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5）拟定评标结果；

（6）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7）配合各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3、磋商

3-1、磋商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合理低价，禁止不正当竞争。从服务质量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确定成交单位。

3-2、磋商工作程序

（1）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不得进入后续磋商工作，内容如下：

a. 资格文件（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必备资质）；

b.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条款）。

（2）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磋商和比较、成交单位的确定过程中，供应商向磋商小组施加压力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3）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实际情况，修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内容有疑问的部分，可要求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可能对原有的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磋商小组现场将磋商文件的变动部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4、定标

(1)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认真评审。经过评审、磋商、澄清等程序后，从货物/工程/服务质量技术要求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综合打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2) 磋商小组按照评分标准进行独立记名评分，其合计即为该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并汇总排序，选定得分最高者为第一名成交候选人。

(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4)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小组提交的评审报告和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5)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评分标准

资格审查表

审查项目	审查内容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合法有效
	企业资质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合法有效
	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合法有效
	法人授权	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提供身份证原件；被授权人参与磋商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须提供身份证原件；	合法有效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磋商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账户证明)；	合法有效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合法有效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凭证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合法有效
	信用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企业信息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符合要求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符合要求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符合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符合要求
	其他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磋商；	合法有效
注：以上评审因素若有任意一项不具备磋商文件要求，视为无效响应，不再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 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盖章	磋商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处加盖公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应符合“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按要求提交二次或多次报价，且第一轮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第二轮报价不超过第一轮报价金额。磋商小组认为低于成本报价的磋商报价将被拒绝。
2	完整性 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正本、副本、电子文件数量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响应性 审查	对磋商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工程质量	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工期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工期
		磋商有效期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详细评审（总分 100 分）

评审指标分值构成（总计 100 分）	
磋商报价	30 分
商务部分	10 分
技术方案	60 分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磋商报价	30 分	1、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最终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 30 分。 2、磋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磋商报价）×价格权值（0.3）×100
技术方案	60 分	1.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0-15 分；方案技术先进，措施全面具有针对性且无盲点区域得满分，否则，酌情赋分。） 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0-6 分；管理体系健全，职责明确、分工清晰，控制和检验重点明确、有详细的针对性控制措施得满分，否则，酌情赋分。） 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0-6 分；管理体系健全，职责明确、安全措施可靠、安全经费有保障得满分，否则，酌情赋分。） 4.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0-6 分；进度计划满足要求，有施工网络图和横道图，关键线路、逻辑关系明确，措施可行得满分，否则，酌情赋分。） 5. 施工设备、检验检测设备资源配备（0-5 分；施工设备和检验检测设备满足施工要求，工种比例合理、有保障，资金使用计划详细、全面得满分，否则，酌情赋分。） 6. 文明施工体系及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0-6 分；管理体系健全，污染物处理、排放与国家和环境保护标准的符合性，技术及管理措施可行，方案可行、措施全面，具有针对性者得满分，否则酌

			情赋分。) 7. 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0-3 分; 进度计划是否满足本项目总体要求、科学合理) 8.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图 (0-3 分,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的科学、合理、可行性, 是否有利于施工组织的情况) 9. 项目部组成人员 (0-5 分; 项目部组成人员合理科学、配备齐全、分工明确、专业配套、满足工程需要得满分, 否则酌情赋分。) 10. 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 (0-5 分, 合理有效、能较好的满足施工需要) 备注: 以上该技术方案中漏项缺项或者严重偏离计 0 分。
商务部分	业绩	6 分	提供供应商近三年的类似业绩, 每一份计 2 分, 计满 6 分为止 (业绩证明材料以成交通知书或合同为准)。
	商务响应	4 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供应商, 对商务要求完全响应且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计 4 分; 对商务要求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计 2 分。

(1) 磋商小组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 该磋商小组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2) 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 第三位“四舍五入”。

(3) 磋商小组根据以上内容打分, 由高到低进行, 推荐出成交候选单位。磋商小组依据评审结果写出评审结论报告, 送采购人审定。

(4) 采购代理机构在整个评审工作结束后, 将把售标、开标、评标及推荐成交全过程的情况以书面形式 (评标报告) 报送采购人审核, 同时报监督管理机构审核备案。

6、特殊情况处理

6-1、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 磋商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若磋商报价的得分相同, 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 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 得票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6-2、当供应商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 该分项得零分, 并不参与磋商报价分的计算。

6-3、评审过程中, 若出现本评分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 将暂停评审, 待磋商小组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五、成交通知

1、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交的评审报告确定成交人，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采购代理机构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釋。

3、成交人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領取成交通知书。未在规定时间内領取成交通知书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提供磋商担保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如有）

六、合同授予

1、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二十五（25）个日历天内，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人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施工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七、代理服务费

1、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标准，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精神，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1.1 代理服务费指定银行账户

中国建设银行：代理服务费

名 称：陕西金瑞领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前进路支行

账 号：61050164160000000995

1.2 磋商服务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方式缴纳。

八、其他

1、如果发生下列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继续进行评审或重新组织采购：

1-1、经资格审查后，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1-2、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不足三家的，招标方不能支付的；
- 1-3、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专家认定供应商投标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现象；
- 1-4、有证据证明有围标现象的发生。
- 2、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磋商处理。
 - 2-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密封的；
 - 2-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加盖单位公章和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代理签字）的；
 - 2-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
 - 2-4、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的资格证明要求或未按要求提供资格原件或复印件的；
 - 2-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文件的；
 - 2-6、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 2-7、响应文件份数数量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2-8、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3、拒绝商业贿赂

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磋商小组在磋商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4、质疑与投诉

4-1、质疑

供应商对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有疑问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处理；供应商应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进行质疑。

4-2、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4-3、质疑与投诉的所涉及的相关书面文件谢绝邮寄、传真、电子文件等形式，质疑投诉者在递交质疑与投诉的书面文件时，须出示法人授权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工程概况

- 1、项目名称：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镇区街道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 2、项目预算：1822947.85 元
- 3、项目概况：本次项目主要对柳枝镇镇区樱花大道进行提升改造，总长 1220m
- 4、工程地点：华州区柳枝镇镇区樱花大道西段南起 X319 县道与黄河组东侧巷道路口，东至孟柳路与镇区北路交叉路口
- 5、工期：60 日历天。
- 6、质保期：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年

二、验收标准

- 1、本工程应按工程量清单及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完成。
- 2、本工程验收标准应符合国家相关工程管理规定及行业标准。
- 3、依据磋商文件及成交人响应文件及签证单等文件内容进行验收。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镇区街道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位于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项目主要内容包含：拆除旧路面约 1600 m²，旧路面刨铣约 7800 m²，加铺沥青混凝土路面约 7800 m²，路缘石翻新约 2400m，雨水井翻新 49 座，路灯改造 52 盏，补栽绿化带约 120 m²。

二、编制依据：

1、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镇区街道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图纸等资料；

2、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镇区街道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答疑；

3、《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陕西省建设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补充定额》、《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安装工程价目表(2009)》、《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费率(2009)》及配套费用文件；

4、人工费执行《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综合人工单价的通知》（陕建发〔2021〕1097 号）；

5、税金执行《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陕西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发〔2019〕45 号）；

6、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执行《关于增加建设工程扬尘治理专项措施费及综合人工单价调整的通知》（陕建发[2017]270 号）和《关于发布我省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发〔2019〕1246 号）等政府相关文件；

7、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用执行《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用计价的通知》（陕建发[2020]1097 号）；

8、关于全省统一停止收缴建筑业劳保费用的通知陕建发〔2021〕1021 号文；

9、主要材料价格执行华州区当地 2025 年 5 月份材料价以及《渭南市工程造价信息》2025 年第 2 期信息价，并参考广材网专业测定价及市场调研价格计取；

10、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11、影响工程造价的其他相关资料。

工程项目总造价表

项目名称：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镇区街道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金额	其中：（元）							
			分部分项合计	措施项目合计	其他项目合计	规费	增值税销项税额	附加税	劳保费用	安全文明施工费
1	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镇区街道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1.1	市政土建工程									
1.2	市政安装工程									
1.3	园林绿化工程									
合计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市政土建工程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040801001001	拆除路面 [项目特征] 1. 材质: 混凝土 2. 厚度: 150mm [工作内容] 1. 拆除	m ²	1597.7
2	040801002001	拆除基层 [项目特征] 1. 材质: 3:7 灰土 2. 厚度: 150mm [工作内容] 1. 拆除	m ²	1597.7
3	040801004001	拆除侧缘石 [项目特征] 1. 材质: 混凝土 [工作内容] 1. 拆除 2. 运输	m	2461.9
4	040103002001	余方弃置 [项目特征] 1. 废弃料品种: 拆除垃圾 2. 运距: 10km [工作内容] 1. 余方点装料运输至弃置点	m ³	601.1
5	040801001002	旧路面刨铣 [项目特征] 1. 材质: 混凝土 2. 厚度: 3cm [工作内容] 1. 刨铣	m ²	7805.21
6	040202002001	石灰稳定土 [项目特征] 1. 厚度: 150mm 2. 含灰量: 12% [工作内容] 1. 拌和 2. 铺筑 3. 找平 4. 碾压 5. 养护	m ²	736
7	040203005001	水泥混凝土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石料最大粒径: C30 2. 厚度: 180mm [工作内容] 1. 传力杆及套筒制作、安装 2. 混凝土浇筑 3. 拉毛或压痕 4. 伸缝	m ²	736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市政土建工程

专业：市政土建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5. 缩缝 6. 锯缝 7. 嵌缝 8. 路面养生		
8	040501008001	混凝土渠道 [项目特征] 1. 渠道断面:400*500mm 2. 300mm厚石灰土垫层 3. 150mm厚C30混凝土 4. 盖板尺寸: 500*700*150mm [工作内容] 1. 垫层铺筑 2. 渠道基础 3. 墙身砌筑 4. 止水带安装 5. 渠盖浇筑或盖板预制、安装 6. 抹面 7. 防腐 8. 渠道渗漏试验	m	1231
9	040203004001	沥青混凝土 [项目特征] 1. 沥青品种:4mm厚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AC-13) 2. 乳化沥青粘层油0.3kg/m ² (PC-3) 3. 1.0厘米单层式沥青表面处理 [工作内容] 1. 洒铺底油 2. 铺筑 3. 碾压	m ²	7805.21
10	040504003001	雨水进水井 [项目特征] 1. 尺寸:400*500*400mm [工作内容] 1. 垫层铺筑 2. 砌筑 3. 勾缝 4. 抹面 5. 井算安装	座	49
11	040204003001	安砌侧(平、缘)石 [项目特征] 1. 材料:混凝土 2. 尺寸:500*120*250mm 3. 垫层、基础: 材料品种、厚度、强度:100mm厚C20混凝土 [工作内容] 1. 垫层、基础铺筑 2. 侧(平、缘)石安砌	m	2461.9
12	040205008001	横道线 [项目特征]	m ²	454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市政土建工程

专业：市政土建

第 3 页 共 3 页

[illegible]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市政土建工程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其他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市政土建工程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市政安装工程

专业：市政安装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市政安装工程

专业：市政安装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其他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市政安装工程

专业：市政安装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园林绿化工程

专业：绿化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园林绿化工程

专业：绿化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其他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园林绿化工程

专业：绿化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及合同文件格式

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镇区街道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书

采购人：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人民政府

供应商：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项目名称）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 年____ 月____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_____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_份，承包人执_____份。

发包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略

（采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等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按照国家、省、市或行业的现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①合同协议书②中标通知书③投标书及其附件④本合同专用条款⑤本合同通用条款⑥标准规范及其有关文件⑦图纸⑧招标文件及补遗文件⑨工程量清单⑩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_____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 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负责人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负责人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关于编制施

工场地治安管理的约定：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 %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 %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 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2. 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 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按施工进度报账付款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2）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13. 验收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验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2) 3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 其他：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事项的约定：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21. 补充条款：

/

第七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 1、本工程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起到样式作用，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前，请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 3、全部编制完成，并加盖印章后，按规定分别装订成册。

【正/副本】

项目编号：SXJRLYZB-2025014

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镇区街道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磋商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商务部分
- 六、资格证明资料
- 七、技术方案
- 八、其它资料
- 九、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关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一、磋商函

致：渭南市华州区柳枝镇人民政府

根据贵单位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的磋商文件，我方代表_____（姓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就该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文件叁份。

2、我方所附磋商报价表中磋商总价为人民币：（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磋商总价）。

该报价不受市场因素的影响。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在_____日历天内完成整个项目。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质疑、投诉的权力。

5、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磋商文件中有关没收磋商保证金的条款。（如有）

6、我方同意按照要求提供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8、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果，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质疑的权力。

9、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遵守贵方有关磋商的各项规定。

10、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日历天。

11、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_____（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报价一览表

第一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总报价（元）	小写：
	大写：
工程质量	
工 期	
项目负责人	
备 注	

注：1、以上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最终磋商书面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总报价（元）	小写：
	大写：
工程质量	
工 期	
项目负责人	
备 注	

- 注：1、以上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本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无需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 3、最终报价采用此表格式，无须与磋商响应文件共同装订成册，但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相应内容磋商现场填写。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采取银行转账的，在此应附保证金汇款凭证及开户行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2、采取银行保函的，附银行保函的扫描件及开户行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基本账户开户行不具备开具银行保函资格的，可由其上级银行开具，并提供银行隶属关系证明材料）。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商务部分

(一) 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本表后附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二）商务响应说明

响应人对付款方式、工期、竣工验收等商务要求进行响应说明。（包含但不限于上述内容，格式自拟）

六、资格审查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4. 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提供身份证原件；被授权人参与磋商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须提供身份证原件；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磋商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账户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凭证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企业信息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磋商；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上述所有材料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1:

供应商资格审查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记录					
是否依法缴纳税收					
是否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平方米	
	固定资产	万元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净资产	万元	职工总数	人	
财务状况	年份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其他补充说明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中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正确的，我们同意如贵方要求，可以出示相关证明文件。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话号码：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 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职 务：

身 份 证 号：

身 份 证 号：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致（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于____年__月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 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and 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____（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采购人）_____:

（ 供应商名称 ）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6:

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工程书面声明书

致（采购人）：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7: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致（采购人）：

我方作为_____（项目名称）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它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8:

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采购人名称）_____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磋商，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技术方案

（供应商根据评审因素自行编制，除给定格式外，其余格式自拟）

附件 1: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完成本项目必须的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或建造师执业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学历证，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或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姓名		年龄		学 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八、其它材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九、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磋商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 _____ (盖章)

全权代表: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日 期: _____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采购人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必须真实，中标后将随中标结果一并公示，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国经贸中小企[2003]143 号同时废止。

十一、关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填写此表。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填写此表。